

项目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武进区雨污水管网测绘

甲 方：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

乙 方：常州市测绘院

签订日期：2023 年 7 月

甲方：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

乙方：常州市测绘院

签订日期：2023 年 7 月

签订地点：江苏省武进区

根据常州同盛工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进行的 TS-GZ2023-005 号采购文件，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甲乙双方通过共同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。

一、采购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武进区雨污水管网测绘

2、服务期限：叁年，合同一年一签（**本合同为第一年**），每年经考核合格续签下一年度合同，考核不合格或预算调整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可重新组织招标。

3、本年度合同服务期：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。

二、合同价款

总价金额(大写)：**叁拾肆万捌仟圆整**；（小写）：**348000 元**

管网测绘综合单价（大写）：**叁圆肆角捌分/米**；（小写）：**3.48 元/米**

测绘综合单价应为测绘费、交通费、数据录入费、人工费、税金、利润、风险、测绘成果报告编制等一切与履行合同的相关费用，结算时不再另计，最终价款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测绘量清单按实结算（**测绘量*测绘综合单价**）。

三、项目要求

1、项目概况：为提高武进区城镇排水管网管理科学化、数字化、精细化水平，武进区水利局计划对全区范围内 100 公里雨污水管道开展动态化探查测绘工作，相关测绘数据符合武进区排水管网 GIS 信息系统要求，并做好数据录入服务。

2、项目内容：

管网测绘内容：全区新建的市政雨污水管网及存量的市政雨污水管网零星补测；部分居民小区内部管网测绘；管网应急测绘任务。

3、本次雨、污水管线探查测量工程主要调查对象有

（1）管段：主要调查测量管径、前点管底标高、后点管底标高、管材、是否倒虹、所在位置、所属区域等内容。

（2）节点：主要调查测量横纵坐标、所在位置、地面标高、所属单位、管底标高、井内液位、管径等内容。

（3）检查井：主要调查测量横纵坐标、所在位置、地面标高、井深、井底标高、所属单位、井盖材质、井盖尺寸、有无防盗等内容。

(4) 雨水口:主要调查测量横纵坐标、所在位置、地面标高、所属单位、井盖材质、井盖尺寸等内容。

(5) 排放口:主要调查测量横纵坐标、管底标高、所属单位、断面形式、排放形式等内容。

(6) 泵站:主要调查测量横纵坐标、地面标高、所属单位、类型等内容。

(7) 闸阀门:主要调查测量所在位置、横纵坐标、地面标高、埋深、所属单位等内容。

(8) 压力管:主要调查测量主要节点的横纵坐标、地面标高、所属单位、类型等内容,压力管的探测除节点外的点间距不应大于 50 米。

四、支付条款

乙方需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管网信息成果表、管线图、测绘数据等相关成果资料,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2023 年管网测绘服务费;合同到期后一个月内,支付 2024 年 1 月 1 日至合同结束日期间产生的管网测绘服务费,两次结算费用之和不得超过合同价。

五、质量要求

本工程质量要求:

(1) 提供检查井信息成果表、管段信息成果表等。

(2) 提供绘制雨污水管线图 (CAD)。

(3) 内容和格式均符合《常州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》、《常州市地下管线入库数据标准》要求的成果,相关数据需符合 GIS 二期信息系统的要求。**平面坐标系统:**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;**高程系统采用:** 1956 年黄海高程系,2018 年常州市高程成果。

(4) 本项目依托智能地下综合管网数据全生命周期制作与管理 (2014-K8-010),在数据处理与展示中,利用了相关软件成果,完成了成果相关管理工作,其研究成果的百分之四十在本项目中得到了转换。

六、双方责任与义务

甲方义务:

1、甲方需指定现场负责人员,及时协调解决乙方在测绘过程中出现的困难;
2、甲方要提前告知乙方需要进行管网测绘的范围及相关要求,如出现变更,需及时通知乙方负责人。

3、根据乙方现场测绘的需要,甲方提供与测绘相关的管网现状资料,必要时协调管护单位对管网进行疏通。

4、甲方根据合同要求,按时支付管网测绘费用。

乙方义务:

1、乙方需配合甲方现场抽查工作，保证抽查的时间、人员、设备投入符合抽查进度和质量需要；

2、乙方需按照合同内容要求开展本项目，按时提交项目成果资料，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排查范围进行测绘。

3、乙方及时做好现场管网测绘量清单，及时交给甲方审核，最终编制正式项目工作量清单。

4、乙方需要按照测绘区域（如乡镇）为单位，及时向甲方做出阶段性成果汇报。

5、乙方自觉遵守国家、江苏省、常州市相关管理部门的安全法律法规。乙方需对测绘过程中的自身安全负责，测绘中出现的安全隐患及导致的后果由乙方承担；

6、乙方应无条件响应甲方的应急指令，对于不在招标范围内的应急指令性测绘需无条件配合，应急测绘费用=中标单价*测绘数量，数量按实结算，本费用另行结算。

七、双方违约责任

1、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多测、重测的，如果乙方提出支付要求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测绘费用，**测绘费用=中标单价*测绘数量**。

2、如合同签订生效后，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，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（人民币伍万元整），对于乙方已测工作量，甲方不予支付，并承担甲方相应的损失。

3、项目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，乙方应重新编制相关成果资料，直至达到甲方要求。

4、如乙方未尽保密义务，向第三方透露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、检测路段等信息的，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，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。

5、如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甲方要求进行测绘的，甲方对于该部分管网测绘费不予支付。

6、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，由于甲方原因项目停止而终止合同的，甲方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或预付款，并按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服务价款。双方没有约定定金的，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服务价款。

7、乙方进入现场后，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能力范围内的工作条件，若乙方遭受第三方因素影响而造成停窝工时，甲方应与乙方协商工期顺延。

8、甲方未按期支付乙方服务费，应按延误天数和当时银行贷款利率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八、争议的解决

因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，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（1）方式解决：

- （1）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- （2）依法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九、合同终止

- 1、乙方两次及以上不能接受甲方下达的委托任务
- 2、乙方两次及以上不能及时向甲方进行阶段性测绘成果汇报
- 3、乙方两次及以上未能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管段复测

双方未尽事宜，另行协议。

十、附则

1、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，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。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地理信息服务费结算完成后，本合同终止。

2、本合同一式伍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，代理机构壹份。

（以下页无正文）

(签字页)

甲方：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（或）委托代理人：

经办人：

电 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帐号：



乙方：常州市测绘院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（或）委托代理人：料

经办人：

电 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帐号：



见证方：常州同盛工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联系人：